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8

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51/742)通过]

51/211. 会议时地分配办法

A

大会,

审议了会议委员会的报告,¹

回顾其各项有关决议,包括 1985 年 12 月 18 日第 40/243 号、1988 年 12 月 21 日第 43/222 B 号、1992 年 12 月 22 日第 47/202 A 至 D 号、1993 年 12 月 23 日第 48/222 A 和 B 号、1994 年 12 月 23 日第 49/221 A 至 D 号和 1995 年 12 月 23 日第 50/206 A 至 F 号决议,

1. 赞赏地注意到会议委员会的工作并注意到其报告;

2. 核可会议委员会提交²和修正³的 1997 年联合国会议日历订正草案,但须符合本决议的规定;

3. 授权会议委员会根据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的行动和决定对 1997 年会议日历作出必要调整;

4. 请秘书长根据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作出的决定提供一切必要的会议服务,必要时考虑到大会 1986 年 12 月 19 日第 41/213 号决议和 1987 年 12 月 21 日第 42/211 号决议确定的程序;

5. 又请秘书长将开斋节和忠孝节列为联合国例假;

6. 决定联合国在 1997 年 2 月 10 日开斋节和 4 月 17 日忠孝节期间不举行任何会议,并请秘书长在拟订联合国今后所有会议日历草案时作出必要安排,保证这项决定得到严格执行;

7. 又决定在大会审议关于暂不实行大会第 40/243 号决议所载总部开会规则的请求之前,先由会议委员会审查;

8. 请准许在其固定总部之外地点开会的所有附属机构,参照其目前的工作情况,为了提高效率和费用效益,审查不受在总部开会规则约束的例外情况,并就此通过会议委员会向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提出建议;

9.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要求其所有附属机构进行上文第 8 段提及的审查;

10. 请未充分利用其可用会议权利包括其可用会议期间的机构,审查其可用会议权利,并通过会议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审查结果;

11. 表示关切会议服务资源的总利用因数和平均利用因数已进一步降低,低于 1995 年所定的 80%的基准数;

12. 再次请会议委员会同有关机构协商,审查至少有三届会议的利用率低于既定基准数的案例,以期报告造成这种情况的问题和因素,并作出适当建议,以便会议服务资源

¹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32 号》及更正和增编(A/51/32 和 Corr. 1 和 Add. 1)。

² 同上,《补编第 32 号》和更正(A/51/32 和 Corr. 1),附件。

³ 同上,《补编第 32 号》,增编(A/51/32/Add. 1)。

获得最佳利用；

13. 表示关切总部以外工作地点会议设施利用不足, 强调必须尽可能最有效地利用这些设施；

14. 赞同会议委员会主席为帮助各机构适度利用会议服务资源而提出的倡议, 并为此目的, 切实地评估其对这种资源的需要；

15. 请秘书长确保总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之间更密切地合作, 以改善会议事务的协调；

16. 请秘书处定期同各会员国积极对话, 作为总部、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工作的一个长期活动, 以改善会议事务的协调；

17. 鉴于区域集团和其他主要会员国集团的会议对会期机构能否顺利工作极为重要, 对这些会议所要求的口译服务有 35%未获提供表示关切, 但同时承认《联合国宪章》所设机构和已获授权机构的会议必须优先获得服务；

18. 促请各政府间机构尽力在规划阶段考虑到区域集团或其他主要会员国集团的会议, 在其工作方案中列入这些会议费, 并尽量提前通知会议秘书处任何取消会议的情况, 以便没有利用的会议服务资源尽可能改用于区域集团和其他主要会员国集团的会议；

19. 再次请秘书长应区域集团和其他主要会员国集团的请求, 在要求为 1998-1999 两年期会议服务提供的资源范围内, 向这些集团的会议提供口译服务, 要考虑到会议日历所列会议的优先次序, 并通过会议委员会就这项决定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

20. 重申会员国的会议应优先使用会议室；

21. 决定接受邀请在东道国召开会议机构应适当了解在会议筹备过程中关于东道国协议的谈判进展情况, 以期鼓励在会议召开之前及时签订一项东道国协议。

1996 年 12 月 18 日

第 89 次全体会议

大会,

回顾其关于文件控制和限制的各项决议,包括 1992 年 12 月 22 日第 47/202 B 号、1993 年 12 月 23 日第 48/222 B 号、1994 年 12 月 23 日第 49/221 B 号和 1995 年 12 月 23 日第 50/206 B 和 C 号决议,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⁴
2. 请秘书长继续邀请各会员国审查他们的文件需求,确定并尽可能减少所要求文件的数量和种类;
3. 又请秘书长审查秘书处的内部需求,以免在秘书处内提供过多的文件;
4. 注意到仅有两个政府间机构响应第 50/206 C 号决议第 6、7 和 8 段的要求采取了积极行动;
5. 重申其在第 50/206 C 号决议内向政府间机构提出的关于控制和限制文件的建议,并请政府间机构通过会议委员会向大会报告为执行该决议所采取的措施;
6. 请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继续通过会议委员会随时通知大会该机构在使用未经编辑的录音文字记录方面的经验;
7. 注意到会议委员会的报告⁵第 89 段中所载的决定,并请该委员会向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报告该决定的执行情况;
8. 再次强调必须严格遵守秘书处文件不超过 24 页和附属机构报告不超过 32 页的现行规定;
9. 请秘书长每两年通过会议委员会提供关于文件数量和长度的最新资料;
10. 又请秘书长尽可能在各机构要求报告时,通知它们可否在既定的页数限制内提出文件;
11. 还请秘书长努力改进文件实质内容和格式的质量,采用新的出版技术,提高可读性,减少纸张的消耗;

⁴ A/51/268。

⁵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一届会议,补编第 32 号》及更正(A/51/32 和 Corr. 1)。

12. 再次请秘书长确保按照文件分发的六星期规则,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同时提供文件;
13. 重申其决定,若报告迟发,在介绍报告时应说明耽搁的原因;
14. 再次请联合检查组全面调查出版物在执行政府间机构的任务规定方面所起的作用,以及在多大程度上能使经常出版物在这方面更具费用效益,并请它最迟在第五十一届会议结束时就此提出报告。

1996年12月18日
第89次全体会议

C

大会,

回顾其1995年12月23日第50/206 D号决议,

强调有必要向各会员国和联合国机构提供关于会议和文件费用的更全面和准确的资料,

注意到新技术的引进提高了会议事务的质量、费用效益和效率,

强调所有会员国必须有同等机会进入并受益于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光盘系统和其他新技术,并需克服一些会员国,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在获取进入光盘系统的技术以及其他现有技术方面所面临的困难,

欢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信息学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为扩大和改进联合国数据库与各会员国数据库之间的连通能力所采取的行动,其中包括通过会员国的常驻代表团扩大和改进此种连通能力,并为此开展培训方案,

体会到这些行动诚然是提高效率并减少费用努力的一部分,

1. 强烈敦促秘书长作为优先事项,利用联合国系统内自愿及内部提供的专业知识,至迟在会议委员会实质性会议之前编制一套会议事务成本会计制度;

2. 请秘书长通过会议委员会向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每一个附属机构报告其在已结束的年度内使用的会议事务费用,以便让这些机构能够进行更有效的规划;

3. 决定在大会没有作出相反决定的情况下,光盘系统和互连网等技术的采用不得替代传统的文件;

4. 强烈敦促秘书长考虑到减少复印和分发费用可能带来的节省,作为优先事项,根据大会第 50/206 D 号决议第 3 段的规定,在第五十一届会议续会第一期会议上向第五委员会提出便利发展中国家进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光盘系统的建议;

5. 请秘书长确保每日通过联合国网址提供联合国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编制的所有新的公开文件和资讯材料,并且毫不拖延地让各会员国取用;

6. 又请秘书长优先完成把所有重要的联合国旧文件上载联合国网址的任务,以便各会员国也能通过该媒介取得这些档案资料。

1996 年 12 月 18 日

第 89 次全体会议

D

大会,

回顾其 1994 年 12 月 23 日第 49/221 C 号决议和 1995 年 12 月 23 日第 50/206 E 号决议,

1. 注意到各翻译处为改进联合国所有六种正式语文文件的翻译质量而作出的努力,同时鼓励各翻译处继续不遗余力地实现这一目标,并继续向会议委员会报告在这方面作出的其他努力;

2. 请秘书长充分注意有关翻译事项的管理办法。

1996年12月18日

第89次全体会议

E

大会,

重申其1994年12月23日第49/221 D号决议和1995年12月23日第50/206 F号决议,

再次表示赞赏秘书长和秘书处妥善及时地执行第49/221 D号和第50/206 F号决议。

1996年12月18日

第89次全体会议